附件1

中共德阳市罗江区委社会工作部公开招聘合同制聘用人员  
岗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聘用单位 | 职位名称 | 职位简介 | 名额 | 职位资格条件 | 备注 |
| 1 | 德阳市罗江区城乡基层治理促进中心 | 综合管理 | 从事文稿起草、联络协调、对外宣传、社会工作项目管理等工作。 | 2 | 1.学历学位：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取得相应学位；  2.专业：不限；  3.年龄：35周岁及以下（1988年7月12日以后出生），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持有高级社工证者年龄放宽至40周岁及以下（1983年7月12日以后出生）；  4.其他条件：  大专学历者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**①中共党员（含中共预备党员），②大学期间担任过学生干部，③大学期间获得过校级及以上表彰。** |  |